



Office of the Water Authority

Immigration Tower
7 Gloucester Road
Hong Kong

水務監督辦事處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七號
入境事務大樓

Telephone
電話 2829 4446

Facsimile
圖文傳真 2824 0578

Reference
檔號 (2) in WSD 1382/172/96 Pt.5 TJ(8)

Date
日期

致：所有持牌水喉匠及認可人士

水務署通函第 2/99 號
方便營商計劃 — 授權私人發展商及認可人士
進行供水駁喉工程

本處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上述事宜發出水務署通函第 3/97 號後，現再通知，這項旨在加快發出入伙紙的計劃已由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全面推行。根據這項計劃，私人發展商可自行聘請認可承建商進行以下所有或其中任何一項工程：

- (i) 接駁公共排水/排污系統；
- (ii) 接駁供水系統；
- (iii) 建造車輛出入口通道和修補行人路徑。

現誠邀你參加這項計劃，詳情見附連的單張。請與你的發展商或認可人士商討，鼓勵他們參加。關於發展商進行接駁供水系統的程序，可聯絡本處分區人員查詢細節。

水務監督
(陳志超代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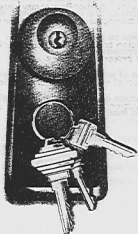
連附件

副本存：WSD 3608/9/27/95

一九九九年二月十日

加快簽發入伙紙計劃 為你打開方便之門

由1999年1月1日開始，加快簽發入伙紙計劃已全面推行。發展商和認可人士現可自行聘請認可承建商進行以下所有或其中任何一項工程-



- 🔑 接駁公共排水/排污系統
- 🔑 接駁供水系統
- 🔑 建造車輛出入口通道和修補行人路徑

這項計劃使發展商能夠更加有效地掌握本身的工程进度。在1998年推行的港島試驗計劃顯示，這項措施可以加快發出入伙紙，節省的時間多達三個月。

歡迎發展商、業主和認可人士參加這項計劃，我們會為申請人士提供所需的支援。

有關申請詳情及查詢，請聯絡以下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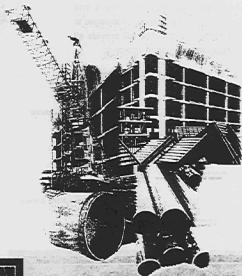
高級工程師/香港南及離島
電話：2594 7211
傳真：2827 6657



高級工程師/香港及離島(3)
電話：2880 2547
傳真：2811 8152



高級區域工程師/港島西北
電話：2231 5617
傳真：2576 6244



有關詳情請向下列人士查詢

新發展區辦事處

網址://www.wipells.gov.hk